证券代码: 837693

证券简称:安鸿科技

主办券商: 国信证券

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准则》等相关规定,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,修订对照如下:

原规定

第二章 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,公司经营范围为:服务: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成果转让:计算机及外部设备产品;设计、安装:计算机信息工程;计算机集成;批发、零售:计算机及外部设备产品;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(涉及资质的凭资质证书经营),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(以公司登记机关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)。

修订后

第二章 第十二条 一般项目: 软件开发;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;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; 计算机系统服务; 技术资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; 制冷、空调设备销售。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许可项目: 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: 否

除上述修订外,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,前述内容尚需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本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,拟增加"制冷、空调设备的制造和销售"经营范围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1月13日